

第二屆高雄地區國中小學行動方案競賽實施計畫

壹、活動依據

財團法人日勝文教基金會針對高雄地區國中及國小師生為對象，教育向下扎根推廣淨零排碳、食農教育、AI(人工智能)與永續經營等議題，來探索可持續性發展的行動方案。

貳、活動目的

- 一、強化師生素養所需要之相關技能、態度與價值觀，藉此養成師生收集評估資訊、批判思考的能力。
- 二、引導師生研究校園或社區之永續發展議題，學習有效溝通、反思、尋求共識檢討可行的改進策略，並轉化為實際的行動提案。
- 三、鼓勵高雄地區國中及國小師生關懷公共事務，能創思並提出可具體執行或影響地方政府機關作為的行動方案。

參、辦理單位

主辦單位: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台灣地區美濃博士學人協會

贊助單位:財團法人日勝文教基金會

肆、參加資格

- 一、就讀高雄地區立案之各級公、私立國中小學師生，分為國小、國中 2 組。每隊學生人數 3-6 人，每校以 2 隊為限。
- 二、報名者若有跨年段或混齡參加者，以該組成員中最高年段者為報名組別。(例如：該隊成員中若有國中、國小成員混合組成，則該隊需報名參加國中組。)
- 三、指導老師每隊至多 2 人(學校行政人員或老師)。
- 四、參賽作品須具行動方案 4 大執行步驟：**(1)說明問題(2)檢視得以解決問題的各項可行方案(3)提出可行方案(4)擬定行動計畫**，依此提出計畫內容，並加以實作，於決賽時發表 PPT，並說明、呈現四大步驟之作為與成果。

伍、報名方式

一、繳交資料說明

1. 參賽團隊須切結該作品中所使用之文字、聲音、圖片等為合法使用。
2. 參賽者需提供真實姓名、聯絡電話、電子郵件信箱等聯絡資料，並保證所有填寫或提出之資料均為真實及正確，且未冒用或盜用任何第三人之資料，亦非假借 AI 生成之資料，如參賽者提供之資料有不實、錯誤或有缺漏之情事，無法通知入圍和得獎訊息時，主辦單位不負任何責任。
3. 作品繳交 PDF 電子檔，資料不齊或不符格式者視為未完成報名手續，請確認所有資料正確，恕不另行通知補件及修改。

二、書面資料

1. 報名表暨授權同意書 1 份。

2. 行動方案檔案：提交 PDF 電子檔，內容需含 4 大步驟之預定方案。參加遴選之方案，不予退還，若有需求請自行備份留存。
3. 行動方案議題範疇：
 - (1)水資源包括廢水及污泥處理、水循環再生使用
 - (2)綠色能源前瞻科技
 - (3)循環經濟與環境污染整治
 - (4)廢轉能與永續環境資源循環利用
 - (5)社區營造生活創新
 - (6)企業永續經營與 ESG 相關議題
 - (7)綠色建築材料、節能減碳、碳捕捉及再利用
 - (8)食農教育
 - (9)AI(人工智能)
 - (10)生態保育相關議題
 - (11)高雄市未來產業發展相關議題
4. PDF 電子檔，請於收件截止時間前寄至「台灣地區美濃博士學人協會古錦松秘書長收」jsku52@gmail.com。

陸、活動時程

- 一、報名收件截止時間：113 年 12 月 16 日（一），以 e-mail 接收時間為憑。
- 二、入圍名單公告：113 年 12 月 30 日（一）公告於財團法人日勝文教基金會及台灣地區美濃博士學人協會網站，請參賽者逕行上網查詢。
- 三、經審查入圍之各組計畫，推動實施至 114 年 5 月 10 日止，各組須提報其實施紀錄及成果，以參加 114 年 5 月 24 日（六）的決選。
- 四、頒獎典禮時間：114 年 6 月 28 日(六)09:30。
- 五、入圍決賽隊伍須於競賽現場展示及發表行動方案，若欲使用 PPT 檔進行簡報，請於協會公告檔案提供截止日之前提供 PPT 檔，逾時恕不受理及修改。決賽當天所有參賽隊伍之影片與檔案，為保持投影片播放順暢，建議製作時使用一般常見字型，並減少動畫轉場，PPT 檔建議小於 30MB 為佳（此為建議事項，非強制規定）。

柒、評選標準

一、入圍評選方式

由主辦單位聘請教授級專業人士組成評選委員會，主辦單位可依評審委員專業意見，每組依照報名總組數擇優錄取入圍團隊(國中及國小各至多 14 組及 16 組為原則)，每組可獲得推動費用的補助，國中組 4,000 元及國小組 3,500 元，惟主辦單位亦得對入圍的實施計畫提供參考建議以增益其實施效果。入圍評分重點：

1. 方案之重要性：界定問題之說明。
2. 方案之論證性：可行政策之研究。
3. 方案之可行性：政策之提出。
4. 方案之影響性：擬訂或實施。
5. 方案之整體表現：整體評估。

二、決選評選方式

1. 入圍者將獲邀至決選現場展示發表，現場報告或展示板海報為評選內容(簡報 10 分鐘、統問 5 分鐘、統答 5 分鐘)，決選評審結束後，由評選委員會討論決定名次並公開頒獎。

2. 評審出特優 1 組、優等 1 組及佳作 6 組，於 114 年 6 月 28 日辦理公開表揚及頒獎，各得獎團隊之獎勵為：

(1) 特優獎：頒給團體獎牌乙面及獎學金(國中組 40,000 元、國小組 30,000 元)。

(2) 優等獎：頒給團體獎牌乙面及獎學金(國中組 20,000 元、國小組 15,000 元)。

(3) 佳作獎：頒給團體獎牌乙面及獎學金(國中組 10,000 元、國小組 10,000 元)。

(3) 決賽之評分重點：

① 創意歷程：方案特色、原創性、獨特性、主題之掌握度。

② 現場發表：作品展示完成度與完整性與說明論述能力。

③ 作品影響性與發展性：實際操作之可行性、發展潛力和前瞻價值。

④ 整體表現：對問題之察覺、分析、研究、執行、追蹤等多重環節評定。

捌、獎金分配及敘獎

一、獎金分配

獲獎團隊學校 30%、學校行政人員或指導老師 20%、學生團隊 50%。

(一) 國中組錄取：

1. 特優 1 組：每組頒發獎金新台幣肆萬元整以及獎狀。

2. 優選 1 組：每組頒發獎金新台幣貳萬元整以及獎狀。

3. 佳作 6 組：每組頒發獎金新台幣壹萬元整以及獎狀。

(二) 國小組錄取：

1. 特優 1 組：每組頒發獎金新台幣參萬元整以及獎狀。

2. 優選 1 組：每組頒發獎金新台幣壹萬伍仟元整以及獎狀。

3. 佳作 6 組：每組頒發獎金新台幣壹萬元整以及獎狀。

二、建議敘獎方式

獲獎隊伍將由本協會向參賽學校告知與頒發獎狀證明，並建議高雄市政府教育局來敘獎。

玖、其他

一、得獎作品倘曾參加相關競賽得獎且有涉智慧財產權等疑義，主辦單位得逕取消相關得獎資格、獎金及獎狀等權益，參賽者不得異議，並請參賽者自負一切民刑事等法律責任。

二、凡獲獎之方案內容，主辦單位得不限形式發行各界、並公佈於網站或其他刊物等，其作品之智慧財產權歸屬主辦單位與贊助單位，刊登、發行不再另付報酬。

三、獲特優隊伍應提供一篇比賽心得文章，提供主辦單位與贊助單位刊登，用於推廣宣導之用。

四、主辦單位保有取消、終止、修改或暫停本活動之權利。

四、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保有修改權利，並隨時補充刊登於協會網站公告。

五、相關問題請洽詢古錦松秘書長 0933-605700、高麗玲副秘書長 0936314669。